

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部门名称：深圳市大鹏新区南澳办事处（本级）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深圳市大鹏新区南澳办事处是深圳市大鹏新区管委会的派出机构，主要负责办事处辖区的城市管理、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等工作，为经济发展创造良好的市场环境，为企业提供服务，规范监管辖区集体经济组织等。承办新区管委会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 年度总体工作

- （1）着力推进经济高质量发展；
- （2）打造山海相融的美丽南澳；
- （3）打造朝气蓬勃的活力南澳；
- （4）打造高效韧性的智慧南澳；
- （5）打造宜居宜业的幸福南澳；
- （6）打造和谐稳定的平安南澳；
- （7）以高质量党建引领高质量发展。

2. 重点工作任务

（1）聚焦经济建设这一中心工作，实行全员招商工作机制，围绕重点产业全力抓好“双招双引”，引入一批优质项目。

（2）积极推进城市更新，推动墟镇、东西涌片区综合整治提升落地实施。推动南澳第一沙滩、海港路等周边环境整治，推动杨梅坑、海贝湾等城中村综合整治提升，加快打造绿美城区。

（3）打造海上运动国际赛事聚集地、国内一流的民宿小镇、最佳观星露营地，推动东山鹿嘴等重点片区创建 A 级旅游景区，积极申报国际慢城，打造国家级旅游度假区和旅游产业集聚区。

（4）充分运用前沿技术，围绕品质旅游服务、安全韧性提升和基层社会治理等领域，稳步提升城区管理科学化、精细化、智能化水平。加快南澳片区停车诱导系统建设。谋划山海智慧管控系统建设，建立山海安监全息感知体系。

（5）推动统建楼建设，加快实现住有宜居。建设全市首家公立三级康复专科医院。长者服务中心创建省级四星级养老机构。

（6）建立健全分级分类救援机制，鼓励引导社会应急力量参与，与专业团体联动，组建规范化、专业化、常态化的应急救援队伍。持续深化海上规范管理。持续组织开展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监管和风险隐患排查治理。推动西涌社区创建全国综合减灾示范社区。

（三）2024 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1. 预算编制

（1）预算编制合理性

本单位 2024 年初预算安排 32,284.8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155.63 万元，项目支出 19,129.26 万元。本单位 2024 年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单位职责、符合发展规划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

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预算编制细化程度合理，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预算编制细化至三级子项，项目申报和测算过程有明确的文件依据支撑，切实编实编细了部门预算；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未出现因编制不准确而进行大量调剂的情况；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不存在项目支出进度慢、完成率低、绩效较差，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等不合理的情况。本单位高度重视部门预算编制工作，坚持“量入为出、收支平衡”的原则，严格遵循“二上二下”的编制程序，确保预算编制科学规范、合理准确。综上，本单位 2024 年部门预算编制合理。

（2）预算编制规范性

本单位 2024 年部门预算编制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的各项原则和要求，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项目库管理、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等要求，本单位 2024 年部门预算编制规范。

2. 目标设置

（1）绩效目标完整性

本单位已将全部项目支出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并按要求编报了部门整体及各项目的绩效目标，实现绩效目标全覆盖，绩效目标完整。

（2）绩效指标明确性

本单位设置的绩效指标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已细化分解为

具体工作任务，与单位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单位履职效果的效益指标；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有相关依据，符合客观实际情况。综上，本单位设置的绩效指标明确。

（3）绩效目标合理性

本单位设置的项目绩效目标与资金相匹配，设置的绩效指标能反映 80%以上的资金量；项目绩效指标的实际完成值未超出年度目标值 30%。综上，本单位设置的绩效目标合理。

（四）2024 年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1. 资金管理

（1）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2024 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工作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2024 年深圳市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和《深圳市大鹏新区南澳办事处政府采购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执行。在具体采购过程中，遵循保障公务、厉行节约、务实高效、公开透明的原则，以政府集中采购为主，自行采购为辅的采购方式开展。且各政府采购项目在预算编制时即落实“应编尽编、应采尽采、不编不采”的要求，即从源头把控政府采购工作事项。政府采购预算编制后，各业务科室根据采购预算编制采购需求、制定采购实施计划；通过公开招

标后在法定时限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合同签订后,按照新区发展和财政局的有关要求公开和备案。在采购完成后,经办科室填写项目验收表,整理包括呈批件、采购小组评审报告、项目合同、验收报告等资料,对最终成果进行认定、验收,项目结束后,相关材料作为采购项目档案妥善保管、存档。综上所述,本单位在政府采购方面不存在将采购化整为零,规避政府采购、随意变更采购方式以及干预集中采购机构或采购代理机构招投标活动,指定或变相指定货物品牌和供应商等现象,政府采购政策的执行和落实到位。

2024 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计划金额为 1,112.09 万元,实际采购金额为 995.36 万元,其中采购货物支出 96.34 万元,采购服务支出 899.02 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为 89.50%,政府采购执行率有待提高。

(2) 财务合规性

一是本单位的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二是由于年中新增新大综合客运枢纽工程、海贝湾城中村整治提升工程、杨梅坑城中村改造工程等政府投资项目,全年部门预算较年初批复调增 24,734.27 万元,调整、调剂资金占部门预算总规模的 76.61%;三是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支出凭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四是未发生超范围、超标准支出或虚列支出的情况,不存在

截留、挤占、挪用资金，所有支出符合制度规定。

（3）预决算信息公开

本单位 2024 年部门预算已按规定的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2023 年部门决算已按规定的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本单位部门预决算管理公开透明。

2. 项目管理

（1）项目实施程序

本单位 2024 年项目的设立、调整已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以及方案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本单位 2024 年项目实施过程规范。

（2）项目监管

本单位已建立有效资金管理和绩效运行监控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主管部门已按规定对主管的财政资金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和督促整改。本单位 2024 年项目监管有效。

3. 资产管理

（1）资产管理安全性

2024 年本单位资产安全运行，一是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账实相符；二是资产处置规范，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2）固定资产利用率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固定资产总额为 23,316.69

万元，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为 20,907.91 万元，固定资产利用率为 89.67%，固定资产整体使用情况良好。

4. 人员管理

（1）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核定编制 99 人，实有在编人员 98 人，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为 98.99%。本单位严格控制财政供养人员，无超编超员的情况存在。

（2）编外人员控制率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有编外人员 419 人，编外人员控制率为 81.04%。

5. 制度管理

部门已制定了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管理制度健全，且得到有效执行，同时部门按照预算绩效管理一体化的要求制定本部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或工作方案，已按上级单位要求开展事前评估、绩效目标编报、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评价结果应用等工作。

二、部门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一）主要履职目标

目标 1：确保在职人员工资、津贴、补贴社保、公积金等以及离退休人员的工资、医疗费等人员保障性经费能够依规、按时、足额发放或缴纳；水、电、物业管理费、车辆维护费等其他公用

经费 100%按照财政安排和相关工作要求及时支出，保障部门正常运转，为开展各项事务提供有力支撑。

目标 2：宣传和执行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执行上级党委和政府的决议、决定、命令、指示，团结组织党员、干部和群众，努力完成本街道所担负的任务。

目标 3：认真抓好党员教育、管理、监督、服务和发展党员工作，切实抓好基层党组织建设，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

目标 4：推进基层民主建设、统一战线工作、精神文明建设和社区法治建设，做好法律法规、社会公德等宣传，凝聚共识和力量，培育和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目标 5：负责城市建设工作，承担住房保障、物业管理工作，参与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工作，按照职责权限，落实生态环境保护职责；统筹做好水务管理工作，贯彻落实河长制、湖长制，协助做好水污染防治、工程建设等工作。按照职责权限，做好海洋渔业工作。

目标 6：负责城市管理和综合行政执法工作，按有关规定承担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规划土地监察、安全生产执法、劳动监察执法等工作；统筹做好市容环境管理等工作；按照职责权限，做好农业、林业管理工作。

（二）主要履职情况

2024 年，本单位全力以赴推进各项重点工作任务，保障各项任务均圆满完成。一是已确保在职人员工资、津贴、补贴、社保、公积金等以及离退休人员的工资、医疗费等人员保障性经费能够依规、按时、足额发放或缴纳；水费、电费、物业管理费、车辆维护费等其他公用经费 100%按照财政安排和相关工作要求及时支出，保障部门正常运转，为开展各项事务提供有力支撑。二是已向 4294 人发放生态保护专项补助，发放准确率为 100%，发放标准为 1,000 元/人/月，明显加强了生态保护力度，完善了生态环境保护长效机制。三是本年度累积消化库存和历史违建面积达 3.096 万平方米，库存和历史违建累积消化达标率为 100%，满足工作需求，有效保障了辖区社会稳定。四是已开展安全生产宣传培训 5 次，安全隐患处置覆盖率达 100%，辖区安全事故发生次数较上年度降低。五是已完成 763 个市政消火栓维护保养工作，保障辖区内消火栓正常运行率达 100%，市政消火栓维护成本达 475 元/个/年，城中村消火栓维护成本达 850 元/个/年，有效提升了辖区居民对消防安全的防范意识。

（三）部门履职绩效情况

1. 经济性

2024 年度，本单位安排“三公”经费预算 74.87 万元，实际支出为 71.87 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达 95.99%，“三公”经费控制率超 90.00%，“三公”经费管控有待提高。日常公用

经费控制率=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100%=859.43/912.67×100%=94.17%，日常公用经费控制有待提高。

2. 效率性

（1）预算执行率

根据 2024 年部门决算数据，本单位年初预算为 32,284.88 万元，调整后预算为 57,019.15 万元，年末实际总支出为 53,283.6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为 12,620.55 万元，项目支出为 40,663.09 万元，全年部门预算执行率为 93.45%。根据《2024 年预算指标执行情况表》，本单位第一季度执行率为 24.75%，按照序时进度要求（25.00%），第一季度实际已完成计划的 99.00%；第二季度执行率为 39.29%，按照序时进度要求（50.00%），第二季度实际已完成计划的 78.58%；第三季度执行率为 47.83%，按照序时进度要求（75.00%），第三季度实际已完成计划的 63.78%；第四季度执行率为 94.93%，按照序时进度要求（100.00%），第四季度实际已完成计划的 94.93%。全年平均执行进度=（99.00%+78.58%+63.78%+94.93%）÷4=84.07%。

（2）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是招商引资成果丰硕。举办招商推介 12 次，招引项目 42 个，落地亿元以上项目 7 个。“四上”企业数增长 126%。圆满完成利用外资等 KPI 关键指标。谋划专项债项目 24 个，总投资

65 亿元。

二是水头沙-海贝湾片区加速蝶变。天下溪、白房子等酒店民宿建成开业，洲际英迪格酒店、智选假日酒店、柚柑湾度假村等全面动工。水头沙沙滩、海贝湾绿道边坡等改造完工。海贝湾城中村整治项目开工。新大-东山片区开发提速提效。乐高乐园度假区项目建设加快。东部海堤三期工程杨梅坑段完工。杨梅坑城中村整治项目开工。野生动物园、新大雅诗阁酒店等项目前期加快推进。东西涌景区建设加快推进。溪上屿民宿开业，完成南门头商业街、西涌一号浴场等整体提升。建成淡水涌巡护道。星空公园、东涌幸福海度假村等项目前期加快。

三是南澳成为中国一线城市、粤港澳大湾区首个国际慢城。获授“中国一流帆船帆板运动小镇”。西涌获评全国十大最美星空推荐目的地。东山鹿嘴成功创建国家 3A 级旅游景区。赛事活动多姿多彩。第十六届中国杯帆船赛被认定为省级体育产业示范项目，2024 粤港澳大湾区龙舟赛三天内九登央视，搜狐新闻马拉松网络曝光量超 2 亿，大湾区青少年跑酷挑战赛、“环大鹏 100” 超级滨海山径赛等圆满举办。

四是建成新区首批可视化停车诱导系统。实施“城市管家”服务模式，高效应用智慧城管、环卫全周期运管服平台。建立山海智慧巡查调度机制，处置涉海安全隐患 310 宗。完成机库无人机建设。开展常态化无人机飞行巡查 50 余次。森林防火监控系

统建设进度加快。

五是南澳畔湾花园竣工并圆满完成分房，东山统建楼一期工程竣工验收。南澳人民医院获评国家级脑血管病规范化防治经验推广单位，南澳长者服务中心获评广东省四星级养老机构。

六是建立健全分级分类救援、本地海上搜救等机制，安全救援 723 人，救援平均时长下降 33%。安全防线更加牢固。生产安全亡人事故零发生。成功防御 33 场暴雨、5 场台风，自然灾害零伤亡。西涌社区成为深圳市社区安全韧性能力提升行动试点社区。

（3）项目完成及时性

2024 年度，本单位所有项目均已按计划开展，整体执行效率表现较为优异。但因新区财政资金紧张，国库资金未能及时到位，导致本单位已提交的报账材料无法完成支付，共有 80 个项目预算执行率低于 90%，项目完成及时率=已完成项目数/计划完成项目总数 $\times 100\% = 45/125 \times 100\% = 36.00\%$ ，项目预算支出进度有待提升。

3. 效果性

（1）经济效益

经济高质量发展取得新成效。经济增长态势良好。预计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8%；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7.6%，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28.3%。建筑业、文体娱乐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餐饮

业等 9 项指标实现大幅度增长。招商引资成果丰硕。举办招商推介 12 次，招引项目 42 个，落地亿元以上项目 7 个。“四上”企业数增长 126%。圆满完成利用外资等 KPI 关键指标。谋划专项债项目 24 个，总投资 65 亿元。新质生产力加快发展。引进大鹏湾 1 号、新能源电船、海洋科考船等项目。开通海上游航线 5 条。“全球采”首批阿曼野生海产品顺利到港。引入东部通航飞行航线、顺丰丰翼无人机配送等低空产业项目，建成低空起降点 13 处，开通低空观光航线 19 条，服务游客超 2.5 万人次。引入北文投短剧等文创项目。营商环境全面提升。创新出台营商环境“双向”评价指标。建立“1+6+100”服务机制，开展“综合查一次”惠企行动，有力解决企业发展诉求 200 多项。圆满完成街属国企清理和社区股份合作公司整合。

（2）社会效益

重点片区规划建设实现新提升。按照“规划一批、前期一批、完工一批”工作思路，谋划 40 个基石项目。水头沙-海贝湾片区加速蝶变。天下溪、白房子等酒店民宿建成开业，洲际英迪格酒店、智选假日酒店、柚柑湾度假村等全面动工。水头沙沙滩、海贝湾绿道边坡等改造完工。海贝湾城中村整治项目开工。新大-东山片区开发提速提效。乐高乐园度假区项目建设加快。东部海堤三期工程杨梅坑段完工。杨梅坑城中村整治项目开工。野生动物园、新大雅诗阁酒店等项目前期加快推进。东西涌景区建设加

快推进。溪上屿民宿开业，完成南门头商业街、西涌一号浴场等整体提升。建成淡水涌巡护道。星空公园、东涌幸福海度假村等项目前期加快。

活力南澳展现新形象。举办文旅活动上百场，累计亮相央视19次。热门旅游片区接待旅游总人数达836万人次，增长35.5%。旅游品牌亮点纷呈。南澳成为中国一线城市、粤港澳大湾区首个国际慢城。获授“中国一流帆船帆板运动小镇”。西涌获评全国十大最美星空推荐目的地。东山鹿嘴成功创建国家3A级旅游景区。赛事活动多姿多彩。第十六届中国杯帆船赛被认定为省级体育产业示范项目，2024粤港澳大湾区龙舟赛三天内九登央视，搜狐新闻马拉松网络曝光量超2亿，大湾区青少年跑酷挑战赛、“环大鹏100”超级滨海山径赛等圆满举办。本土文化添新添彩。南澳海胆粽入选广东省首批地理标志培育产品，新增3个区级非遗项目。举办海胆美食季、海味年货节、海贝湾发呆节、新大粉黛游等本土特色文旅活动。旅游节庆热闹非凡。国际艺术人才进社区、国际慢城文化节汇集多国风情，小黄鸭滨海迎春游吸引游客30万人次，“五一”乐高快闪等主题活动带动高端酒店平均入住率超85%，国庆无人机表演掀起连续七天的观赏热潮。精品美宿蓬勃发展。举办第一届中国（深圳）滨海民宿大会，成立风貌委员会，出台支持民宿高质量发展14条措施，精品民宿增加54家，增长超30%。海贝湾－洋畴湾上榜中国最美八大滨海民宿

集群。苦也未名海美宿获评深圳首个国家乙级旅游民宿，不若林美宿入选第8届黑松露奖。阿卡那拉度假区上榜“中国服务”创意案例和广东省“百千万工程”重点项目。消费场景焕发活力。世纪海景婚庆拍摄基地建成运营，浪骑瞻云酒店入选省级疗休养基地，瑞幸咖啡、麦当劳等“小而精”餐饮加速覆盖重点景区。发布南澳文旅地图和行街指南，推出十条精品文旅线路，场景选择更加便利。旅游服务明显提升。建立节假日旅游景区指挥服务调度机制，持续开展交通环境和市场秩序整治。持续完善公厕等旅游服务设施。率先出台文旅志愿服务工作指引，发布居民公约，签订诚信商家公约超千份，推出宠客“线上文旅消费券”。

（3）可持续影响

智慧南澳培育新动能。智慧化城区管理不断提高。交旅融合一体化项目前期加快推进。建成新区首批可视化停车诱导系统。实施“城市管家”服务模式，高效应用智慧城管、环卫全周期运管服平台。智慧化文旅体验持续丰富。暗夜天文馆启动运营，携手腾讯元象打造新区首个天文主题VR体验馆。上线文旅体验官，打造旅行博主服务中心。智慧应急建设稳步推进。建立山海智慧巡查调度机制，处置涉海安全隐患310宗。完成机库无人机建设。开展常态化无人机飞行巡查50余次。森林防火监控系统建设进度加快。

幸福南澳收获新成果。交通体系更加便捷。南澳码头（口岸）

陆上主体结构建成。深惠城际新大存车场主体结构封顶。坪西路主线贯通，新大综合客运枢纽开工建设。10 个码头及 11 条市政道路项目前期工作加快推进。新增停车位超 2600 个。民生福利日益提高。投入 1,800 万元，高质量推进民微项目 169 个。南澳人民医院获评国家级脑血管病规范化防治经验推广单位，南澳长者服务中心获评广东省四星级养老机构。南澳畔湾花园竣工并圆满完成分房，东山统建楼一期工程竣工验收。“书画里的南隆村落守护人计划”等 2 项民生服务入选市级创新案例。

4. 公平性

（1）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本单位已建立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当年度群众信访办理回复率达 100.00%，当年度群众信访及时办理回复率达 100.00%，未发生超期。

（2）服务对象满意度

为了解辖区居民对本单位履职工作的满意程度，本单位开展了满意度抽样调查，调查问卷满分为 10 分，本单位实际得分 10 分，辖区居民满意度为 100.00%，表明辖区居民对本单位履职工作高度认可。

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主要经验、做法

本单位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进一步提高了财政资金

使用效益。在预算编制阶段，本单位设置并编报部门整体和项目绩效目标，实现绩效目标全覆盖，并且注重目标设定的科学性与可衡量性，深入调研各项目需求，结合长期发展规划与短期工作重点，量化绩效指标，确保每个目标都能精准反映项目预期成果。在预算执行过程中，本单位按照新区财政部门开展预算绩效运行监控的相关要求，于2024年5月和8月分别实施了绩效监控工作，除按规定时间节点开展绩效监控外，日常工作中也密切关注项目进展和资金支出情况，定期召开预算执行、项目推进等工作会议，及时解决项目实施中出现的各项问题。在预算执行结束后，本单位开展了绩效评价工作，全面分析了资金使用效益和项目成效。此外，本单位高度重视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结合绩效评价和新区财政部门审核中发现的问题，及时开展整改并将整改结果反馈给新区财政部门。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1. 存在的问题

（1）财务合规性方面，由于年中新增新大综合客运枢纽工程、海贝湾城中村整治提升工程、杨梅坑城中村改造工程等政府投资项目，全年部门预算较年初批复调增24,734.27万元，调整、调剂资金占部门预算总规模的76.61%，已超过10%，参考评分标准，扣1.00分。

（2）政府采购执行情况，本单位政府采购计划金额为

1,112.09 万元，实际采购金额为 995.36 万元，其中采购货物支出 96.34 万元，采购服务支出 899.02 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为 89.50%，参考评分标准，扣 0.10 分。

（3）固定资产利用率方面，本单位 2024 年固定资产利用率为 89.67%，参考评分标准，扣 0.30 分。

（4）预算执行率方面，本单位第一季度至第四季度的执行进度分别为 99.00%、78.58%、63.78%和 94.93%，全年平均执行进度为 84.07%，参考评分标准，扣 0.96 分。

（5）项目完成及时性方面，本单位所有项目均已按计划开展，整体执行效率表现较为优异。但因新区财政资金紧张，国库资金未能及时到位，导致本单位已提交的报账材料无法完成支付，共有 80 个项目预算执行率低于 90%，项目完成及时率为 36.00%，参考评分标准，扣 3.84 分。

2. 改进措施

（1）在编制部门预算时，根据上级下达任务与工作安排，提前明确任务、细化方案，对预算编制做到早谋划、早部署，增强预算编制工作的前瞻性和科学性；进一步细化测算工作，提高预算编制的合理性和准确性，切实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从而明显减少年中预算调整频次和额度，有效降低资金调整、调剂规模，提升预算编制精细化水平。

（2）一是优化预算编制。提前调研采购需求，结合历史数

据和市场行情，精准估算采购成本，减少预算误差。建立多级审核机制，加强预算编制培训，提升相关人员专业能力，确保预算编制科学合理。二是完善采购管理。合理制定采购计划，严格调整审批流程，避免因计划不合理导致预算偏差。简化采购环节，提高采购效率，减少因流程问题影响预算执行。

（3）定期开展资产盘点，梳理各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情况。加强固定资产信息化管理，对资产进行实时监控与动态管理，便于及时掌握资产状态和位置。对于使用率低的资产，及时调整使用方式或进行调配，使其发挥最大价值。

（4）加强预算绩效监控，根据预算执行进度偏差情况及时采取纠偏措施，并落实纠偏措施到位，确保季度预算执行率达到序时进度；加强财政资金的执行管理，建立预算绩效考核、考评和部门责任制，强化预算执行的分析，进一步提高预算执行的效率。

（5）一是加快财政资金支出进度，减少资金沉淀。把支出进度管理作为财政资金管理的重要环节抓牢抓实，督促业务单位切实转变“重资金争取、轻支出管理”的做法，结合本单位实际情况，深刻剖析支出进度较慢的主要症结，加快项目资金的支出进度。二是严格按照内部控制制度、上级管理等制度实施项目，待项目达到支付条件后及时提交支付申请至国库，完成资金支付。

（三）后续工作计划、相关建议等

1. 进一步增强绩效观念，落实绩效管理。加大预算绩效宣传力度，强化绩效管理意识和理念。通过学习培训、业务交流等措施，增强绩效管理理念，提高绩效管理水平，强化预算绩效执行工作。指定专人负责预算执行监督管理，进一步落实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2. 加强绩效目标管理，以绩效目标为导向，以优化资源配置为目的，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建立预算绩效管理制度，进一步完善预算编报、执行、监督和评价工作流程，落实绩效管理主体职责。不断优化各项绩效指标设置，将绩效指标与各项工作任务相结合，使绩效指标既能客观反映履职内容和资金使用的成效，又可度量、可考核，进一步保证绩效指标设计的科学性、合理性、全面性。

3. 通过动态或定期采集项目管理信息和项目绩效运行信息的方式，对纳入绩效管理的项目进行跟踪和监控。在分析项目完成情况的基础上进行归纳总结，及时、系统地反映预算执行过程中项目绩效目标的运行情况和实现程度，纠正绩效运行偏差，保障项目绩效目标实现。

4. 提升部门履职效益的监督管理工作。在效果性上，本单位将加强绩效管理意识，严格执行年度制定的目标和计划，提高本单位履职能力。建立适用本单位的预算绩效指标体系、评价标准体系，增强绩效管理工作的可操作性。